

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03 年 1 月 5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覃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监事会召集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投资入股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31 号，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周晓晴，经营范围：网络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培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中喜审字（2002）第 00440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02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7.79 万元，净资产为 8.94 万元，2002 年 1—9 月总收入为 51.34 万元，利润总额为-38.99 万元。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资评报字（2002）第 267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02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评估基准日的总资产的评估值为 37.79 万元，净资产为 8.94 万元。

为加速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北京公安宽带无线接入网项目的顺利开展，本公司与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基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签定了《增资扩股协议》，增资后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以货币资金 2400 万元出资入股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占该公司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的 80%，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原有注册资本 100 万元和专有技术、资源使用权和项目主办权出资，占该公司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的 20%。

北京数据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市公安局唯一指定建设北京公安宽带无线网的公司，本公司投资入股该公司，就能涉足北京公安宽带无线网的建设，从而增加本公司的业务量。

特此公告。

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三年一月五日